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同意自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至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司对外担保发生额为不超过 80,000.00 万元（含已于 2016 年 2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与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互保的 50,000.00 万元）；该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被担保人名称：浙江犇宝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烟台恒泰铸造有限责任公司、烟台永华纺织有限公司、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为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累计 50,000.00 万元额度，已经公司 2016 年 2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本次担保金额：不超过 80,000.00 万元（含已于 2016 年 2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与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互保的 50,000.00 万元）；公司实际为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30,000.00 万元；公司实际为上述其他三家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0.00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是
-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对外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1、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2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会议同

意自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至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 公司对外担保发生额为不超过 80,000.00 万元, 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发生额为不超过 20,000.00 万元; 其它对外担保发生额不超过 60,000.00 万元 (含已于 2016 年 2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与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互保的 50,000.00 万元)。该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2、公司为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累计 50,000.00 万元额度, 已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6 年 2 月 25 日发布的公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浙江犇宝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犇宝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1 月, 注册资本为 42.5 亿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 服务; 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除证券期货)。2015 年 12 月 1 日开始, 浙江犇宝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该公司资产总额 255,262.22 万元, 负债总额 14,278.22 万元, 银行贷款总额 0.00 万元, 流动负债总额 9,360.6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0,984.00 万元, 资产负债率 5.60%; 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5,392.54 万元, 净利润 1,756.45 万元。

2、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 “中润资源”, 证券代码 “000506”) 成立于 1988 年 5 月 11 日, 1993 年 3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2,901.78 万元, 法定代表人为李明吉, 注册地址为济南市经十路 13777 号中润世纪广场 17 栋, 经营范围为矿产资源勘探、开发投资; 矿产品加工、销售; 公司股权投资。

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 该公司的资产总额 344,189.82 万元, 负债总额 181,760.87 万元, 银行贷款总额 45,374.46 万元, 流动负债总额 163,002.1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4,914.99 万元, 资产负债率 52.81%; 2016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55,149.65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53.44 万元。

公司与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3、烟台恒泰铸造有限责任公司

烟台恒泰铸造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4年12月，注册资本为50.00万美元，经营范围为生产、加工数控机床用精密铸造件（不含国家出口许可证和配额管理的商品），并销售公司上述所列自产产品。

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0,348.06万元，负债总额1,904.39万元，银行贷款总额1,00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904.39万元、归属于股东的净资产8,443.67万元，资产负债率18.41%；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5,842.04万元，净利润1,344.21万元。

公司与烟台恒泰铸造有限责任公司无关联关系。

4、烟台永华纺织有限公司

烟台永华纺织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12月，注册资本为30.00万美元，经营范围为生产加各种针织布料、服装和服饰产品（不含国家纺织品配额管理的商品），并销售公司上述所列自产产品。

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8,098.55万元，负债总额1,435.30万元，银行贷款总额1,05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435.30万元、归属于股东的净资产6,663.25万元，资产负债率17.73%；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0,430.05万元，净利润530.30万元。

公司与烟台永华纺织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三、对外担保明细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拟定的具体担保明细如下：

1、拟定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不超过20,000.00万元，其中：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最高担保金额（万元）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犇宝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
小计		20,000.00
2、拟定其它对外担保总额为不超过60,000.00万元，其中：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最高担保金额（万元）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烟台恒泰铸造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烟台永华纺织有限公司	5,000.00
小计		60,000.00
备注：公司为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累计50,000.00万元额度，已经公司2016年2月24日召开的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对外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上述担保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以上担保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无损于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累计总额为 39,000.00 万元（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但不包括此次担保）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7.14%；其中对外担保总额为 39,000.00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7.14%；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 0.00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0。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六、备查文件

- 1、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4 月 13 日